



【生活直击】

## 三伏天随想

回家的那天正好入伏，又赶上一个大热天。一早街头就站着几位老人在纳凉，烤人的日头当空照，他们说有点没处躲没处藏的感觉，晚上还常被热醒。

感叹现在天热，自然就要回忆早些年的三伏天是怎么过来的。老人们清晰地记得那时候清晨起来下地干活要穿一件长衣服，到了最热的晌午，在树荫下或屋里的通风处，铺一张席子就可以美美地睡上一觉。晚上在街上乘凉到八九点钟，不披件单衣就坐不住了。当然，也有非常热的几天，实在受不了就去南埠的泉子，或者水库、三角湾，冲个凉，泡一会儿，浑身凉森森的，回家一觉到天亮，又干活去了。他们说，天热就是这七八年的事。

老人们的话语也勾起我对小时候住在村里过三伏天的回想，记忆已经模糊，但有的片段想起来还是比较清晰的。比如说村里可以洗澡的地方非常多，前面提到的南埠泉子、三角湾、水库，都是伏天我们经常去的避暑胜地。除此之外，村里的几条河道都是常年流水，到了雨季河水暴涨，找一个树荫地一坐，把脚放到河里，戏着水，听着哗哗流水声，十分惬意，何热之有？记得有一年的伏天实在热，我就和哥哥在院子里用白天晒在缸里的水冲凉，还是不行，我们哥俩就干脆去了南埠的泉子。为什么叫南埠？就是因为这个地方在我们村南边，属于一个类似丘陵地带的埠子。比平地高一点儿，比丘陵还低，土质贫瘠，适合种地瓜之类的农作物。但是，在南埠，只要挖一个不算很深的坑，清澈的泉水就会喷涌而出。坐在汩汩冒水的泉子边，连头发梢都散发着一股清凉之气，那叫一个爽啊。待不了一会儿，就得起身上岸了，回家倒头便睡，真是人生好时节。

中午是一天最热的时候，大人们干了一上午的活，趁此在家歇一会儿，待稍微凉快了再下地。孩子们则趁大人睡晌午觉不注意，一溜烟就跑出去玩水了，常去的是村东头的水库。这个水库是流淌在潍坊境内的一条著名的河流——虞河的源头之一，是由许多小的泉眼汇集而成的天然湖泊。原来不是很深，经过人工挖掘，最深处也达到了两三米。因位置处在一大队的地里，我们有时候也把这个水库叫一大队水库。里面的存水主要用作春天浇地。这时候水浅一些，能看到里边的毛蟹、鳖，有时候还能看到很大的鱼。伏天是水最多、最深的季节，加上源源不断流出的泉水，这里的水温很低，即便在烈日炎炎的伏天，人在里边泡一会儿就透心凉。我们不敢老在水里，泡一会儿就上来在岸上坐着晒晒太阳，暖和一下。

除了这个虞河源头之一的水库，那时候村里为了蓄水浇地，还

在地头自行挖了一些大井。这种大井比水库小很多，但是比一般的水井大很多，实际就是一个又深又大的水井。里边基本都是地下水，非常凉。我记得非常清楚的是，有一天我们几个小伙伴来到一个大井纳凉，刚下去一会儿，就感觉整个大井的水在晃动，有一种翻天覆地的恐慌。开始并不知道是怎么了，后来一个大一些的伙伴说可能是地震了，拉着我们几个人爬上大井，挣扎着往外跑。当时，我的腿因为水凉已经有抽筋的疼痛，又这么一吓，整个人都僵了，多亏其他几个人拉硬扯地把我拽上来。快50年过去了，如今想起来还是一阵后怕。不久知道这天中午渤海发生大地震，引起强烈海啸。我们家离渤海最近处只有五十多公里，震感强烈，所以我记住了这一天——1969年7月18日，地震的时间是13时24分。

那会儿别看整个伏天都泡在水里，其实还不会以标准姿势游泳，就是戏水、打水仗、扎猛子、踩水这些业余水上运动，图个凉快、图个热闹而已。但是，因为有了这些戏水、打水仗的基础，水性比较好，至少不怕水了，后来学游泳很快就成功了，而且几种泳姿都掌握得很好。

小时候的三伏天，没给我留下多么热的煎熬难耐，更多的是无忧无虑、无拘无束的玩耍。倒是现在，虽然三伏天回家的次数并不多，但有几次热的经历却是记忆很深。如同大清早在街上纳凉的老人们所说，现如今比过去那会儿热了不少。固然有整个地球变暖之类的大环境变化，其实小环境尤其是村子周边的生态系统的改变，才是让村里人感到真热的原因。我小时候那些戏水纳凉的水库、南埠泉子、三角湾、大井，都已经干涸的干涸、断流的断流、填埋的填埋，村里的河道也被建筑垃圾堵塞，成了一潭死水。人们真的是没处躲没处藏了。

傍晚，我要去车站乘车回到我所居住的城市。其实，城市里更热。但是，城市里有了无数可以降温防暑的空调，家里有，办公室有，公交车是K字头，几乎所有公共场合都有降温设备。热的时候，城里人在家可以开空调，出去能选择凉快的地儿，老人们可以免票坐在带空调的公交车上转悠，既可纳凉，还可看看日新月异的城市风光。

村头又站满了出来乘凉的老人，这是天热的时候他们唯一的去处。我打开车窗与老人们道别，一股热浪扑面而来，真不知道这长达40天的三伏，老人们该怎样度过。要是水库、大井、南埠的泉子还有，该多好啊，他们可以去那里纳凉解暑。

(本文作者为媒体从业者，知名专栏作者)

毕业四十三年了。1975年，吉林大学。转眼就是2018。班长是上海人，毕业返回上海，近日从上海打来电话，问我去不去参加同学会。“老林啊，去吧！说一句伤感话，见一次少一次！”我略一迟疑，回答：“去！”

忙固然忙，可我怎么好再说不去呢？同学会办了四次，头两次我勉强去了，后两次坚决推了。忙并非说谎，但忙不是根本性理由。哪个不忙？蜜蜂忙，蝴蝶蜻蜓就不忙吗？根本性理由，是我不想。说实话，大学三年零八个月，没有什么美好记忆是属于我的，莫如说不美好的记忆倒是鱼贯而来。在校每月六元助学金的苦日子，寒假回家母亲揪心的咳嗽声，无可诉说的隐秘性精神痛楚，急性黄疸性肝炎，祖母去世，外祖母去世……没有花前月下，没有卿卿我我，没有燕舞莺歌。多少个黄昏形影相吊地在校园久久徘徊，多少次夜半咬着被角吞声哭泣，多少个凌晨醒来静听冷雨敲窗。般般样样，桩桩件件，早已把逃离农村上大学的欢欣冲去堤外。并不夸张地说，就好像全世界所有的冰雹同时锁定目标朝我头上打来，而且基本持续三年零八个月之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之于我，漫说大任，直到退休连个小小的党支部副书记也没任上，而心志当年倒是苦不堪言——你说这样的大学生活有什么好留恋、好回顾的呢？而大学同学会，有意也好无意也罢，势必以某种形式还原现场，撬开记忆的封盖。问题是，这个根本性理由不好向班长明说，尽管脑袋灵光的班长倒是一向善解人意。是的，世界上不能明说的理由也是存在的。

此外还有一个理由：我这个人一向对集体、团体、整体之类——无论作为概念还是作为实体——提不起兴致。说痛快些，不热爱集体。天生性喜孤僻，懒得“吃瓜”凑热闹。说具体些，我对日语二班九男七女十六个人中的每一个人可能都怀有程度不同的好感，但对日语二班这个班集体却全然没有感觉。这点可以明说，实际上也在同学会上明说了。至于怎么样的，且听下文分解。

六月中旬，全班十六个人中的十三人会聚北京（实际上一多半本来就在北京）。先在一个同学家里碰头（顺便说一句，这个同学家里雇有菲律宾女佣，一开门就眉飞色舞跟我们讲英语，立马搞得只会讲汉语和日语的我们自惭形秽），吃罢主人招待的日本料理，分乘几辆“奔驰”一路奔驰一个多小时，到得延庆一座名叫“香屯”的小山村，在一处农家院屯军

扎寨。附近山头有原形毕露的秦长城断墙残垣，村头巷尾一丛丛粉色蜀葵正值妙龄，俨然花枝招展的菲律宾女佣。老态龙钟的栗树，一枝出墙的红杏，石碾子，轱辘井，石板路，木门楼，大西瓜，水蜜桃。空气清新，凉爽宜人。不坏，的确不坏，比刚才三百平方米的老同学的豪宅强似三百倍。

农家院为四合院样式，有炕，有床，宽敞，自在。很快各就其位，安放妥当。随后围着院子中央两张大圆桌坐定，准备开班会。原来的生活委员张罗茶水，原来的班长安排日程、主持会议。只有我这个原来的团支书下岗了。团员倒是还有，但似乎已经转为“夕阳红”旅行团的团员了。班会正式开始，班长发表讲话。突然，“天降大任于斯人也”，班长指定我第一个发言：“听说你到处忽悠，又忽悠得好，这回也给老同学忽悠一场！”其实，别人比我“忽悠”得更好，或京师正厅，或“985”博导，或中日合资老总赴日如履平地，或私企老板就不差钱……但班长有令，不便推辞。于是我首先梳理之于我的二班同学和同学二班的关系，解释说自己两次缺席同学会并不意味着不想念、不感激老同学。而后举例说明其实我是多么感激作为个体的老同学。

例如，孙大姐（班里她年龄最大，我们都这样称呼）见我毕业后南下广州孤苦伶仃，出于同学情谊，就把她当时在广州白云机场当空姐的妹妹介绍给我。空姐，尤其上世纪70年代的空姐，全国加起来都没有现在的“空客”多，一般人坐飞机上天简直比步行登天还难。甭说空姐的长相，那一身制服就足以把所有男性乖乖制服。然而空姐的姐姐硬是把那样的妹妹介绍给了我这个穷困潦倒的天涯孤客，即使没谈成我也感激终生……

孙大姐接着说道：“林同学那时候可傻了！听我妹妹说，你去她机场宿舍，也不好好坐着，不正经说话，站在那里东看一眼西看一眼，不知你在看什么，闹不清是什么意思。后来我还劝过妹妹，说林少华是才子，不会谈恋爱，但会写诗。不嫁给他，你要后悔一辈子的。但妹妹说后悔一辈子也不嫁给呆子……”

这下可把大家听呆了。说实话，这事我对谁都没说过。我再是呆子，也晓得“和空姐没谈成”是可以随时显摆的事。如果不是参加同学会，不是班长降大任于我，不是我对同学个体心存感激，除了当事人，这个世界上根本不会有人知道这个跟空姐没谈成的我！

(本文作者为中国海洋大学教授、著名翻译家)

【窥海斋】

## 同学会·和空姐没谈成的我

□林少华